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 年 5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6 年 5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 2026 年 5 月 1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田心北门新明路 266 号天桥起重研发中心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提交股东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以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10 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00	《关于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报告及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
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1-12 为累积投票提案	
11.00	《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1.01	选举贾先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许大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郑正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4	选举黄生湘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5	选举从鑫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6	选举孙德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2.01	选举周奇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林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曹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4	选举殷敬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 以上提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3. 提案 3.00、4.00、10.00、11.00、12.00 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提案 5.00、6.00 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提案 11.00、12.00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具体累积投票方法详见附件 1。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述职，董事会将在股东会汇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9:00-17:00
2. 登记地点：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田心北门新明路 266 号。
3. 本次现场会议为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4.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 拟出席会议的外地股东也可将上述材料发送至公司邮箱 sid@tqcc.cn 并注明参加股东会。

5. 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 刘苗妙

电话: 0731-22504022

邮箱: sid@tqcc.cn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23”，投票简称为“天桥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和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 11.00，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议案 12.00，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

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5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_____ 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_____

被委托人姓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议结束。

委托人对下述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以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10 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00	《关于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报告及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			
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1-12 为累积投票提案				
11.00	《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1.01	选举贾先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许大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郑正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4	选举黄生湘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5	选举从鑫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6	选举孙德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2.01	选举周奇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林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曹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4	选举殷敬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